


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表

单位名称		福建省永安东方矿业有限公司		组织机构代码	三证合一	邮政编码	366025
生产地址		永安市小陶镇坚村村388号		法定代表人	陈明强	联系方式	13850828737
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、产品及规模		年产10万吨石英砂		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	正常		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		排污许可证		环境自行监测方案(国控企业)			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		有编制		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	1个排污口		
		排放方式	排放浓度(单位: 水 mg/L、气 mg/m ³)	执行标准值(单位: 水 mg/L、气 mg/m ³)	超标情况	排放量(单位: 吨)	核定的排放总量(单位: 吨)
主要污染物	COD	直接排放	100mg/L			7.00	14.00
	氨氮	直接排放	15mg/L			1.05	2.10
	SS	直接排放	70mg/L			4.90	9.80
	色度	直接排放	50倍				
	粉尘物(无组织)	连续	1.0mg/m ³				
特征污染物							
填报人员		陈文婷		企业审核人员:  (企业盖章)		2019年 5 月 21 日	

本单位承诺所填信息真实准确, 并对因填报或提交虚假信息、资料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环境信息有新生成或者发生变更情形的, 自变更之日起三十日内予以公开。

